

桃園市桃園區建德國民小學 110 學年度實施學校規模總量管制辦法

(110 年 03 月 05 日修訂)

壹、依據

- 一、桃園市市立國民中小學實施學校規模總量管制作業要點。
- 二、桃園市市立國民中小學學生轉入學實施要點。
- 三、桃園市桃園市政府教育局中華民國 109 年 12 月 24 日桃教小字第 1090119825 號辦理。

貳、目的

- 一、因應本校校舍容量不足及紓解學生人數增加趨勢，計劃實施規模總量管制，以期學校規模適當。
- 二、落實教育資源共享理念，充分發揮各校教育效能。
- 三、落實「小班小校」之教育政策，保障學生教育活動之空間，以提昇教學品質。

參、說明

- 一、本校校地面積為 2.49 公頃，目前校舍使用情形，詳附表一。
- 二、本校設校規模普通班為 60 班，目前全校普通班總班級數為 69 班，詳附表二。
- 三、本校部分年級因人數超過教育部普通班編班人數標準，為維持教學品質，將報府核備為總量管制班級，俟學生人數超過上述班級飽和容量再行轉介學生，分述如下：
 - (一) 一年級新生人數預估 408 人，將以 13 班共 416 人進行管制(12 班，每班 32 人)。
 - (二) 三年級學生人數預估 360 人，將以 12 班共 384 人進行管制(12 班，每班 32 人)。
 - (三) 四年級學生人數預估 346 人，將以 12 班共 384 人進行管制(12 班，每班 32 人)。

肆、實施辦法

- 一、本校經召開協調會議並函報桃園市政府核准後，額滿學生轉介至建國國小就讀，得不受學區限制，鄰近受轉介學校不得拒收，惟已額滿無法再接受學生並經報准者，不在此限。
- 二、辦理方式：
 - (一)審查流程
新生入學名冊取得後，通知家長持全戶設籍資料及居住事實證明文件於規定日期內申請登記後，本校再依設籍於學區內並有居住事實者進行資格審查。【如有於本校學區內搬遷紀錄，建議附上全戶戶籍謄本】
 - (二)入學原則
學生入學順序，除優先入學者外，餘依設籍時間先後順序分發入學，額滿為止，設籍日期相同者，以抽籤決定，超額學生改分發至核定鄰近未管制學校就讀。
 - (三)所稱之全戶，係指與父或母或直系尊親屬（祖父母、外祖父母）或法定監護人居住於同戶籍者。
 - (四)證明文件（下列三者之一）
 1. 房屋所有權狀或最近一年房屋稅單。
 2. 房屋租賃契約證明及其他可佐證居住事實之證明文件。
 3. 公家宿舍配住證明。其他可佐證居住事實之證明文件如法院公證房屋租賃契約證明、水費、電費收據、

三個月內不定期家訪同意書等，由本校「學生入學審查委員會」審議認定。

(五) 優先入學者

1. 申請登記之學生經查設籍本校學區內且有居住事實者，列冊低收入戶學生、父母其中一方或法定監護人持有中度以上身心障礙手冊者、持有重大傷病卡者、父母雙亡者、兄弟姐妹在校就讀者，優先入學。(需檢附相關證件查驗)
2. 經本市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就學輔導委員會依特殊教育法鑑定安置之身心障礙學生，或社會局安置個案學生，不受學區限制，優先入學，並依桃園市國民中小學身心障礙學生就讀普通班編班注意事項規定辦理編班。
3. 本校現職教職員工子女或被監護人得隨其父、母或法定監護人就讀本校，優先入學。

(六) 其他

1. 同一戶籍有二戶以上申請或其他特殊情形者，提學校學生入學審查委員會審議。

【請填寫特殊狀況審查申請書】

2. 學生戶籍如果在管制學校學區內有變動，以最先入籍之日期資料為準；若曾遷出學區外，則以最近入籍之日期資料為準。【請填寫特殊狀況審查申請書】

三、本校經報准後，將於七日內公告周知。

四、本校經報准之額滿年級，學生人數達轉介標準時，除特殊教育法鑑定安置之身心障礙學生，或社會局安置個案學生外，不能受理學生轉入。

五、本校因學生轉出或其他原因致未達轉介標準而有缺額時，依實際缺額辦理轉入申請，寒暑假期間得由本校自行統一受理轉入時間。

六、本實施辦法，如有未盡事宜，依桃園市市立國民中小學實施學校規模總量管制作業要點及桃園市市立國民中小學學生轉入學實施要點辦理。

七、本辦法經校長核准，呈報桃園市政府核備後實施，修正後亦同。

承辦人：

註冊組 陳煥文

教務主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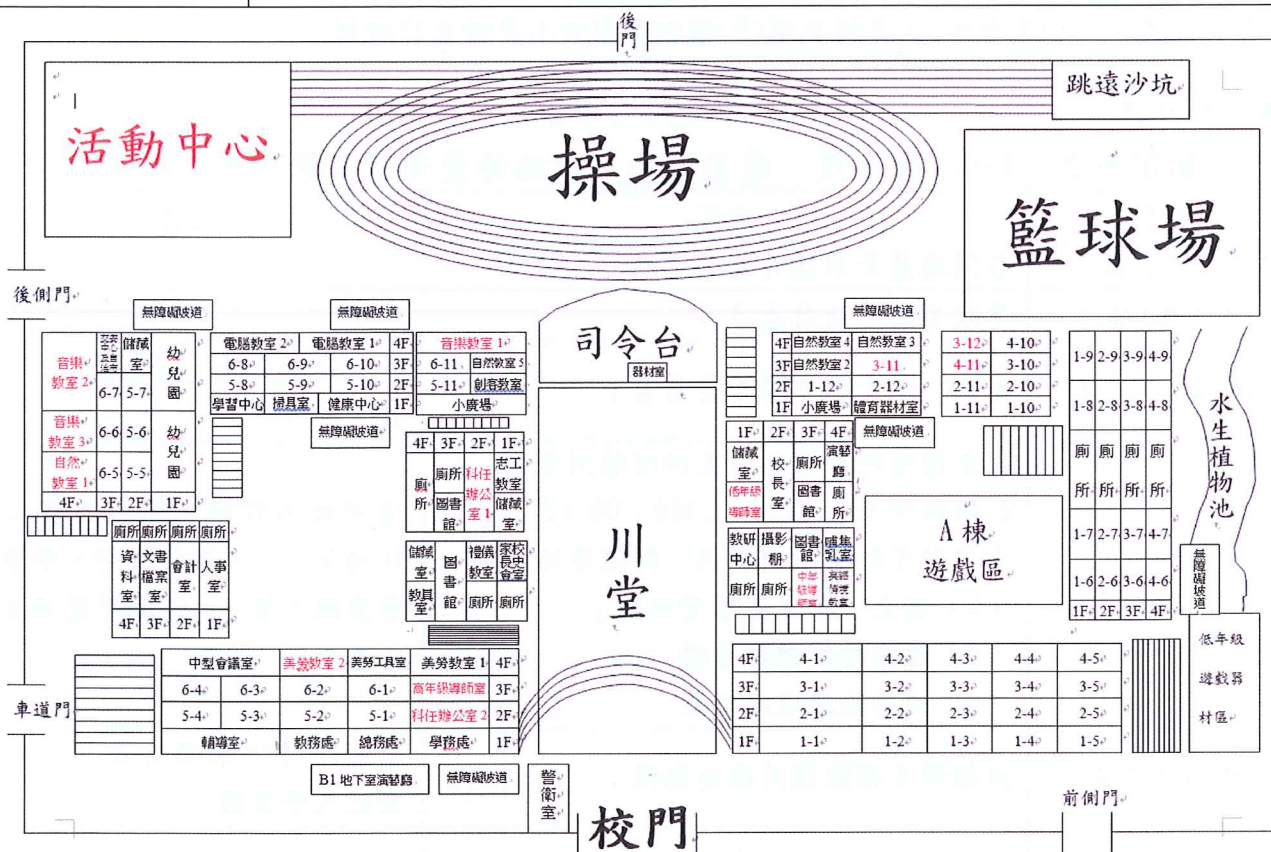
教務主任 劉文賓

校長：

建德國民小學 吳明芳 校長

附表一、學校校舍使用情形及量體資料：(檢附校舍平面配置圖)

	原設置教室間數	已使用教室間數	未使用教室間數	備註
普通教室	69	69	0	109 學年度畢業 班級數 11 班, 110 學年度新生將增 設至 12 班(專科 教室挪 1 間為普 通教室使用), 預 計全校普通班級 數達 70 班。
專科教室	13	13	0	
特殊教育教室	0	0	0	
資訊教室	2	2	0	
圖書館或圖書室	1	1	0	
行政空間	20	20	0	
服務教學空間	3	3	0	
其他	0	0	0	
填表說明	(1)行政空間：教師室、會議室、校史室、家長會室、校友會室、檔案室、警衛室、值勤室等。 (2)服務教學空間：廚房、活動中心、保健室、教具室、藝文活動館等。 (3)「其他欄」請於「備註欄」列舉說明。			



附表二、本校近三年內(含申請學年度)各年級普通班總班數及總人數：

學年度	107 學年度		108 學年度		109 學年度	
	總班級數	總人數	總班級數	總人數	總班級數	總人數
一年級	12	358	12	361	12	328
二年級	11	294	12	358	12	360
三年級	11	315	11	294	12	346
四年級	11	319	11	315	11	295
五年級	11	322	11	319	11	312

六年級	11	301	11	322	11	318
總數	67	1909	68	1969	69	1959
填表說明	(1)以上所列總人數已包含身心障礙學生酌減人數					

附表三、本校預估未來三年（不含申請學年度）各年級普通班總班數及總人數：

學年度	110 學年度		111 學年度		112 學年度	
	總班級數	總人數	總班級數	總人數	總班級數	總人數
一年級	13	408	12	323	11	307
二年級	12	328	13	408	12	323
三年級	12	360	12	328	13	408
四年級	12	346	12	360	12	328
五年級	11	295	12	346	12	360
六年級	11	312	11	295	12	346
預估總數	70	2049	71	2060	71	2072
填表說明	(1)國中四-六年級免填(2)體制為國中小者請自行增列					

【附件三】

桃園市立 110 學年度 建德國小 實施總量管制入學作業流程表

	時間	內容	備註
1	110.1.15(五)	召開總量管制轉介協調會議	
2	110.3.5(五)	戶政事務所造冊基準日	
3	110.3.8(一)	成立「學生入學審查委員會」	校長、行政人員代表、教師代表、家長代表
4	110.4.7(三)	1.本校造冊分發之新生辦理報到登記 2.候補學生於4/14(三)09:00-12:00至本校川堂繳交下列資料，辦理資格登記。 (1)繳交「學生資格登記表」 (2)現場核對設籍資料 (3)現場驗證設籍日期	造冊後再設籍之學生可登記為候補學生，依總量管制入學資格審查規定排序，按順序遞補至額滿為止。
5	110.4.9(五)	候補學生補繳證件最後期限	逾時證件仍未備齊者視同放棄登記入學資格
6	110.4.12(一) ~110.4.14(三)	辦理新生資格審查排序，呈報本校「學生入學審查委員會」核定	
7	110.4.16(五)	公布新生錄取名單，及備取名單，並通知超額學生到本校領取轉介單。	公告於本校網頁
8	110.4.21(三)	超額學生到本校領取轉介單，至受轉介學校報到。	領取地點：教務處註冊組

※作業時程以本校網路公告為準。

桃園市桃園區建德國民小學 110 學年度學生轉介協調會會議紀錄

一、時間：110 年 3 月 25 日

二、地點：建國國小校長室

三、主席：吳校長明芳

紀錄：陳煥文

四、出席者：如簽到冊

五、主席致詞：

六、建德國小現況說明：

(一) 本校已達到校舍最大使用容量，由於校舍的有限性（110 學年度擬增 1 班並提高班級編班人數至 32 人，二、三、四年級已達 12 班，五、六年級已達飽和 11 班），無法再用增班的方式容納更多的學子，因此召開本會議。

(二) 本校 110 學年度一年級學生數已逾普通班編班人數標準 408 人，轉介標準提高為每班 32 人，招收 13 班以 416 人進行管制。三、四年級學生數亦達普通班編班人數標準上限，轉介標準維持每班 32 人，進行管制。

(三) 110 學年度一、三、四級學生數已達教育部編班人數標準，提出總量管制申請，並轉介學生。

(四) 懇請建國國小同意成為本校轉介學校。

七、討論事項：

案由一：建德國小將申請為總量管制學校，110 學年度申請總量管制之各年級若名額已滿尚有轉入生，將轉介至建國國小，懇請貴校同意。

決議：照案通過

八、臨時動議：無

九、散會

註冊組長：

註冊組長 陳煥文

教務主任：

教務主任 劉文賓

校長：

建國國民小學 吳明芳 校長

桃園市建德國民小學 110 學年度學生轉介協調會議簽到單

時間：110 月 3 月 25 日

地點：建國國小

出席人員			
建國國小		建德國小	
職稱	簽名	職稱	簽名
校長	林業泰	校長	吳明芳
教務主任	呂學華	教務主任	劉文貞
註冊組長		註冊組長	陳煥文

【附件一】 超額學生轉介分發同意書（建國國小）

經 110 年 3 月 25 日召開 110 學年度實施學校規模總量管制暨額滿轉介協調會議，同意接受 建德國小 超額學生轉介分發至本校就讀。另超額學生持轉介單至本校前，請管制學校務必先行聯繫通知，以利轉介流程順利進行。

本校可接受超額學生轉介年級(請勾選)如下：

☒一年級 ☐二年級 ☒三年級

☒四年級 ☐五年級 ☐六年級

本校不可接受超額新生轉介年級及原因如下：

立同意書人 建國國小 (學校名稱)



(學校代表簽名)

中 華 民 國 1 1 0 年 月 日